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 人员信息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60 人，共有注册

会计师 1134 人，其中 50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1 年度收入总额为 233,952.72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20,837.6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94,730.69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321 家上市公司 2021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36,988.75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24 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9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1）项目合伙人：支彩琴

执业资质：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 8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质量控制复核人：朱佳琦

执业资质：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 9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奚澍

执业资质：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6 年 7 月至 2015 年 5 月，以及 2020 年 11 月至今从事注册会计师行业工作，2020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4）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卉欣

执业资质：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三）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协商确定。2022 年度审计（含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共计 85 万元（含税）。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行公司 2021 年财务报表审计工作过程中恪尽职守，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的职业准则，独立并勤勉尽职地履行审计职责。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经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

事关于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1 日